

國立成功大學115學年度學士班學雜費收費標準表

學院 學費別	文學院 社會科學院 全校不分系 學士學位學程	理學院 生物科學與 科技學院	工學院 電機資訊學院 規劃與設計學院	工學院 電資學院 普渡雙聯組	管理學院	醫學院		
						除牙醫系及 醫學系以外	醫學系	牙醫系
學費	17,830	17,990	17,990	122,500	17,830	17,990	24,030	21,920
雜費	7,380	11,260	11,500	11,500	7,770	13,050	15,520	14,240
總計	25,210	29,250	29,490	134,000	25,600	31,040	39,550	36,160

※ 機械、電機、資工、土木、水利、環工、測量 7系普渡雙聯組，學費122,500元、雜費11,500元。

※ 新生(含轉學生)第一學期需繳交新生網路使用費1,200元及語言教學使用費600元(語言教學使用費上、下學期共計1,200元)。

※ 延畢生修習9學分(含)以下者，僅繳納學分費，每學分為1,020元；10學分以上者應繳交全額學雜費，免繳學分費。

※ 延畢業生以集點認證取得通識融合課程學分數者，於加選後總學分若超過9學分則須繳交全額學雜費。

※ 學士班延畢生修習體育、軍訓課程學分費以2學分收費，補強英文以1學分收費(每學分為1,020元)。

※ 修讀教育學程每學分費1,020元。